

附件 2

重庆市长期护理保险居家个人护理和机构集中 护理服务项目包

序号	基础项	A 组可选项	B 组可选项	备注
1	整理床单位	床上使用便器	鼻饲	居家个人护理和机构集中护理服务项目包由 8+4+3 构成，“8”指的是 8 项基础项，“4”指的是在“A 组可选项”中选择 4 项，“3”指的是在“B 组可选项”中选择 3 项，构成 15 项居家个人护理和机构集中护理项目包。
2	协助更衣	协助翻身叩背排痰	失禁护理	
3	口腔清洁	洗发	人工取便	
4	手、足部清洁	指/趾甲护理	压力性损伤（压疮） 预防和护理	
5	头面部清洁、梳理	温水擦浴	沐浴	
6	帮助进食/水	精神慰藉	留置尿管护理	
7	帮助如厕	借助器具移动	人工肛门便袋护理	
8	会阴清洁	——	协助用药	

说明：1. “基础项”作基本护理服务包必选项，不可增减、替换。

2. “A 组可选项”和“B 组可选项”由待遇享受人员分别选择 4 个、3 个作为自选项。

3. 基础项+自选项作为待遇享受人员居家个人护理和机构集中护理服务项目包。